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浙江华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无法按时披露
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系浙江华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华辰股份，证券代码：831876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

公司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，现因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18 年年报的编制及审计工作原因，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

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并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4.1 第（五）项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

如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起暂停转让；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之前（含 2019 年 6 月 28 日）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4 月 19 日